

十九、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

(适用于货物类项目)

阳新县农业农村局: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阳新怡邦植物保护有限公司参加阳新县农业农村局的阳新县2021年油菜绿色高质高效生产示范片创建项目(花期喷药所需肥料、药剂采购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43%腐霉利(悬浮剂)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江苏剑牌农化股份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800 人, 营业收入为 12万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万 万元, 属于 中型企业;

2. 微量元素水溶性肥料(水剂)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新兴县保值佳有机肥料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30 人, 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;

3. 大量元素水溶性肥料(水剂)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新兴县保值佳有机肥料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30 人, 营业收入为 10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00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;

4. 生物助剂(悬浮剂), 属于 工业 行业; 制造商为 北京成禾佳信农资贸易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 78 人, 营业收入为 8000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, 属于 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(公章): 阳新怡邦植物保护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2年2月9日

